

证券代码：300501
债券代码：123183

证券简称：海顺新材
债券简称：海顺转债

公告编号：2025-071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林武辉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话、微信、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8月26日在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会议加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到7人，现场会议出席董事5人，分别为林武辉、朱秀梅、黄勤、王琳琳、郭珣，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2人，为林鑫、马石泓。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林武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 年 1-6 月，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